

# 管理学院 2025 年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 复试安排和要求

### 一、报到及资格审查注意事项

(一) 报到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周一）上午 08:30-09:00

(二) 报到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广州校区南校园善思堂一楼 M105 室

(三) 资格审查注意事项：复试当日考生可凭初试准考证和身份证进入中山大学，考生在报到地点入场时，应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及学院要求提供的审查材料。

(四) 复试当日请提供以下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供学院审查，复印件由学院存档：

#### 1. 资格审查材料

(1) 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如果身份证丢失，可以用临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盖骑缝章）。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需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

(2) 初试准考证。

(3) 学籍学历证明（往届考生须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办理方式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 )。

(4)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原件应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复印件须有“原件复印”并加盖原件存档单位公章）。

(5) 应届生提供学生证。

(6) 往届毕业生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7) 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8) 在读研究生需提供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和提交入学前完成原学校退学手续的承诺书。

(9) 网上报名出现学籍学历错误信息的考生还须提供资料：往届生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有效的学籍、学历验证书面报告。

## 2. 复试补充材料

根据学校复试要求，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察，请考生提供大学学习成绩单、科研成果、竞赛获奖、社会服务等相关补充材料，作为复试综合评价的评分依据。

不符合报考条件者将被取消复试资格。资格审查材料恕不退回。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将取消复试资格。

二、复试安排：请考生于3月24日8:30到等候室签到后，根据抽签的顺序进行复试。

专业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地点	复试等候室
管理科学与工程	3月24日（周一） 09:30-10:00	中山大学南校园 善衡堂 N211 会议室	中山大学 南校园 善思堂 M105
工商管理学	3月24日（周一） 09:30-12:00	中山大学南校园 善衡堂 N128 会议室	

三、其他具体事宜请考生留意学院网站、邮件或现场通知。

#### 四、联系方式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道外环东路132号中山大学东校园兰园6号管理学院116室，电话：020-39332748。

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2025年3月18日